证券代码：600094、 900940　　证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 B　　公告编号：2016-086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新增为公司各级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详见公司 2015 年 12 月 3 日、2015 年 12 月 22 日在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临时公告： 2015-120 和 2015-125）。现将近期发生担保的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进展情况

1、公司控股子公司兰州新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向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人民币 5 亿元，用于兰州新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责开发的"合兴嘉园"和"合盛嘉园"项目建设，期限 24 个月。兰州新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持有的土地（榆国用（2015）第 GX0022 号）及"合兴嘉园"6 栋、8 栋、10 栋、11 栋、12 栋、13 栋在建工程和"合盛嘉园"5 栋、7 栋、8 栋、9 栋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兰州新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另一

方股东酒钢集团兰州聚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按照其持股比例提供同等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秀弛实业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向中银京津冀协同发展（天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借款人民币 33.5 亿元，用于上海秀弛实业有限公司负责开发的唐镇 D-03-05 地块项目建设，期限为 36 个月。上海秀弛实业有限公司以持有的土地（沪房地浦字（2015）第 061105 号）和 143,680.42 平方米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上海秀弛实业有限公司股东：上海名城钰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持有上海秀弛实业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和上海凯悛实业有限公司以持有上海秀弛实业有限公司 49%的股权质押给中银京津冀协同发展（天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御雄实业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向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15 亿元，用于上海御雄实业有限公司负责开发的唐镇 D-04-07 地块项目建设，期限为 24 个月。上海御雄实业有限公司以持有的土地（沪房地浦字（2015）第 061104 号）提供抵押担保。上海御雄实业有限公司股东：上海名城钰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持有上海御雄实业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和上海凯悛实业有限公司以持有上海御雄实业有限公司 49%的股权质押给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决策情况

上述担保事项为公司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的对子公司

提供的融资担保，所融得的资金全部用于生产经营，风险可控，少数股东提供了相应的反担保措施。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预计新增为公司各级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时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0 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新增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 92.6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4.19%。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17 日